

##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 1.5 亿元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担保概述

根据运营需要，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——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鹏物流”）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融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，期限 1 年、利率 5.22%（具体事项以合同为准）。该笔融资将以公司项目销售收入还款来源，由公司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岗鸿基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贷款人（即债权人）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

借款人（即债务人）：宝鹏物流

担保人：公司

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岗鸿基发展有限公司

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15000 万元整

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：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0 年 07 月 12 日

住所：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鸿基东港大厦（鸿基座）二十五层

法定代表人：湛湘平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投资兴办实业（具体项目另行申报）；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品）；自有物业租赁；机电设备、金属材料、仪器仪表、电线电缆、光伏设备及配件、电子元器件、五金交电；建筑材料、普通机械设备的购销；国内贸易。（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，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）^普通货物装卸、货运代办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公司持有宝鹏物流 100% 的股份。

财务指标：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宝鹏物流的资产总额为 25,376.17 万元、负债总额为 26,550.68 万元、净资产为-1,174.51 万元、资产负债率为 104.63%，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45.00 万元、利润总额为-657.56 万元、净利润为-657.56 万元（经审计）。

截止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，宝鹏物流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7,967.08 万元、负债总额为 29,395.89 万元、净资产为-1,428.81 万元、资产负债率为 105.11%，2016 年 1-3 月营业收入为 12.15 万元、利润总额为-254.29 万元、净利润为-254.29 万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宝鹏物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融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，借款期限 1 年，利率 5.22%，公司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岗鸿基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宝鹏物流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根据经营需要为其提供融资担保，符合公司的利益，亦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## 五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 285,210 万元（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5.12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形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